



## 代表委员 / 关注这件事

# 王晋刚代表： 让古建筑群重现昔日光彩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吴杨泽 王鹏翔 通讯员秦志强)“多头管理权责不清、经费人才双短缺,这是当前文化遗产保护存在的普遍问

题。山西省襄汾县检察院以公益诉讼破解汾城古建筑群保护困局的实践,为解决此类问题提供了有益借鉴。”近日,全国人大代表、山西省襄汾县古城镇关村党支部书记王晋刚对前来走访的山西省临汾市检察院检察长董新宇说。

拥有800余年历史的汾城古建筑群,是承载至清未县域记忆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此前,古建筑群面临屋顶渗水、墙体裂缝及城墙遭排污管侵蚀等问题,日常巡查更是难以落实。

2021年起,襄汾县检察院以公

益诉讼为抓手破解文化遗产保护难的局面。该院通过召开联席会议、专项磋商、制发检察建议等方式,推动镇政府清理垃圾5余吨、改造排污管网500余米,促成文旅局争取200余万元资金用于修复墙体。针对安防漏洞,该院再次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有关部门配备2名专职文保员,建成智慧监控系统实现对古建筑群的24小时监管。

与此同时,该院还组建“丁陶古韵”检察团队,联合专家破解修复难题,将保护范围拓展至“天塔狮舞”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小

梁河战斗遗址等红色资源。该院推动县委县政府针对文化遗产保护出台支持政策,建立8项长效机制,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效果。

“检察机关的实践让我看到,检察公益诉讼是破解文化遗产保护‘协调难、落地难、长效难’的关键力量。”王晋刚表示,基层文化遗产保护事关文化根脉传承,他将持续跟踪调研,身体力行推动更多文化遗产保护从“个案突破”转化为“制度长效”,与检察机关携手共护文化根脉。

赵明翠代表：

## 支持起诉帮助妇女维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郝雪 通讯员刘政涛 杨柳)全国人大代表、陕西省石泉县邮政分公司乡邮投递员赵明翠近日在基层调研妇女权益保障工作时,对陕西省石泉县检察院妇女权益保障工作给予高度评价。

从事乡邮工作三十余年,赵明翠常年奔走于乡村一线,深切了解基层妇女在维权过程中面临的取证难、救济渠道有限等现实困境。赵明翠表示,不少农村妇女在遭遇家庭暴力、劳动侵权或财产纠纷时,常因法律意识不足、经济能力有限或对司法程序不熟悉而放弃维权。

2023年以来,石泉县检察院支

持多起涉及妇女劳动报酬、人身损害赔偿的案件起诉,帮助追回劳动报酬12.4万元、人身损害赔偿金26万元,为遭受人身损害、诈骗等侵害的妇女发放司法救助金,并协调多方资源提供综合帮扶,助力她们重拾生活信心。

“许多妇女因缺乏法律知识而在权益受损时不敢维权,检察机关通过支持起诉为其争取合法权益,是司法为民的重要体现。”赵明翠建议,检察机关应进一步深化“检察+妇联”协同联动,探索建立涉妇女权益案件快速办理机制,在案件线索发现、证据调取、诉讼支持、社会救助等方面形成合力,推动构建司法保护、社会救助和综合治理相结合的妇女权益保障体系,切实增强妇女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保障妇女权益,需要司法机关更加主动地发挥作用。”赵明翠希望检察机关持续深化涉妇女权益案件司法救助与支持起诉工作,并加强以案释法,以通俗易懂的方式普及反家暴、平等就业、人身保护等法律知识,让法治阳光照亮每一个需要的角落。

张尧代表：

## 从被动响应到主动供给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陈伦双)“这是一次以数字赋能司法为民的有益探索,更是一次将诉讼权利保障从‘被动响应’转向‘主动供给’的积极尝试。”全国人大代表,重庆市乌江画廊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阿依河分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接待部经理张尧近日对重庆市渝中区检察院发布“检护诉权”应用,更好保护诉讼参与人诉讼权利的创新做法予以肯定。

“检护诉权”应用针对诉讼参与人在刑事、民事、行政等诉讼中的权利保障不够充分、申请监督不便等问题,将法律监督功能融入“渝快办”(市民办事)和“渝快政”(政务办公)两大数字化服务平台,为群众提供更便捷的司法服务。渝中区检察院与区法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等单位共同制定跨部门协同工作细则,明确职责分工与流程规范,建立健全线索移送、案件办理、监督纠正、结果反馈等工作机制,打通了政法单位间的信息壁垒,为高效监督办案打下了坚实基础。该应用自2025年7月上线以来,共协同办理监督案件多跨事项共计80多件次,受理率超过95%,支持监督申请率超过30%,案件办理时长比线下平均缩短5日。

“听完检察官的介绍,我看到渝中区检察院在深化诉讼参与人权利保障监督机制改革方面所作的努力,‘检护诉权’应用对侵犯诉讼权利的行为进行数字化、全流程监督,切实维护群众的知情权、申请权、辩护权等重要诉讼权利,为群众反映司法诉求提供便利,为律师高效依法执业提供保障,我为检察机关点赞!”张尧表示,希望检察机关继续深化诉讼参与人权利保障监督机制改革,不断优化司法服务举措,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可感受、能感受、感受到公平正义。

田锦华代表：

## 以法治思维破解公益保护难题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丁艳红 通讯员欧阳开河)近日,在代表委员视察贵州省黔东南州检察工作座谈会上,全国人大代表、贵州省兴仁市屯脚镇副镇长、鲤鱼村党委书记田锦华对检察工作予以充分肯定。

作为深耕乡村一线的全国人大代表,田锦华的履职重心始终聚焦群众急难愁盼与乡村振兴实践,这与检察公益诉讼“守护社会公共利益”的使命高度契合。长期以来,他通过调研走访、座谈交流等多种形式,深度参与检察公益诉讼相关工作,见证了这项制度在守护生态环境、保障民生福祉中的“硬核力量”与“司法温度”。

座谈会上,田锦华以兴仁市检察院办理的一起公益诉讼案件为例,直

观展现了检察机关的履职担当。2015年兴仁市某煤矿关停后,配套的废水收集处理设施废弃停用,露天堆放的17万余立方米煤矸石未采取任何防渗漏措施。多年来,煤矿废水持续渗漏,不仅污染了下方的矿区和耕地,更对北盘江水体造成严重威胁。“这个污染问题持续时间长、遗留问题多,关键是责任主体不明确,治理起来周期长、难度大,群众反映特别强烈。”田锦华坦言。

接到线索后,兴仁市检察院立足检察公益诉讼职能,依法立案调查,精准认定损害事实,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全面履行监管职责,推动矿方履行治理责任,最终推动污染问题得到治理。

“检察公益诉讼已成为守护家乡生态之美、民生之安、文化之韵的坚实臂膀。”基于对基层公益保护需求的深刻洞察,田锦华建议,检察机关要持续以法治思维破解公益保护难题,进一步深化与基层组织、人大代表的联动机制,在生态修复、民生保障等领域延伸履职触角,让公益诉讼的法治阳光照亮乡村振兴的每一个角落,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注入更强司法力量。

李龙倜代表：

## 强化惩治新型侵害妇女权益犯罪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鲍欢)全国人大代表、湖北省十堰市太和医院副院长李龙倜近日参加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检察院举办的检察开放日活动,对该院近年来在妇女权益司法保护方面的积极探索点赞。

在听取妇女权益司法保护案例介绍时,一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引起李龙倜的关注。该案中,某酒店3名女服务员被拖欠3万余元工资,酒店倒闭后三人多次索要无果,生活陷入困境。该院依托与劳动保障部门建立的协作机制,依法介入调查,全面核实欠薪事实后,召开支持起诉公开听证会,并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协议,最终确保3人

的工资如数追回。

“检察机关在妇女权益保护方面做得扎实、有温度,真正把司法为民落到了实处!”李龙倜说。

在检察官介绍的另一起案例中,李龙倜得知,部分离婚案件中有的法官未依法定程序向当事人制作并送达离婚损害赔偿权利义务告知书,导致一些妇女未能及时提出损害赔偿请求,权利得不到保障。张湾区检察院了解情况后,通过类案监督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推动法院依法履行全面告知义务,切实保障离婚诉讼当事人正确行使权利。

“从助力讨薪到保障知情权,我看到了检察机关在维护妇女权益中的积极作用。”李龙倜表示,“营造尊重妇女、关爱妇女、保障妇女权益的社会环境,需要检察机关持续发力。”李龙倜希望检察机关能够继续深耕细作,特别是在数字时代背景下,进一步加强对新型侵害妇女权益犯罪的惩治与预防,保障妇女平等就业权利、关注涉案妇女未成年子女的帮扶等,深化相关法律监督工作。

## 建议追踪

# 同向发力传承百年书声

### 江苏扬中：“政协+检察”携手推动文昌宫修缮



2025年6月4日,江苏省扬中市检察院检察官针对督促保护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文昌宫行政公益诉讼案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进监督。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管莹 通讯员周玲 张晋航)“之前看到曾经的书院屋顶漏雨、墙体裂缝,心里真的很急。现在不仅争取到了专项资金,也看到了修缮行动!”近日,参与回访文昌宫修缮进展情况的江苏省镇江市政协委员徐彩凤感慨地对江苏省扬中市检察院检察官说。

文昌宫始建于清光绪年间,先后作为宝晋书院、文昌学馆和乡村小学校舍使用,是镇江地区为数不多的书院实体遗存,其建筑学价值独特,是研究清代至近现代扬州乡村建筑的珍贵实物标本。1985年,文昌宫被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2024年3月,徐彩凤在履职中发现,由于年久失修,文昌宫屋面严重渗漏、木构件腐朽、墙体局部坍塌,不仅严重损害文物本体价值,更对周边居民安全构成威胁。2024年4月,在扬中市检察院与代表委员的定期联络中,徐彩凤将文昌宫亟待修缮的线索提交给检察机关。

接到线索后,扬中市检察院立即派员赶赴新坝镇对文昌宫受损情况开展实地勘察取证,固定了文物受损及存在公共安全隐患的证据。“现场情况远比我们想象的严峻。”办案检察官回忆起首次勘察的情景:檐柱因长期渗水已发黑霉变,后墙一道道裂缝足以伸进手掌,房前屋后杂草丛生……

经核实,扬中市文物保护单位主管部门与属地镇政府依法对文昌宫负有保护和监管职责。4月11日,扬中市检察院依法立案审查。4月17日,该院依法向上述两家单位制发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督促属地镇政府立即启动抢救性修缮,消除安全隐患;督促主管部门加强日常监管,并指导、协调修缮工程。

检察建议发出后,文物保护主管部门迅速行动,指导编制《文昌宫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方案设计》并通过专家评审,协助属地镇政府申请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然而,专项资金审批周期长,修缮工作陷入停滞。

“文物保护需要行政履职、司法监督和社会参与同向发力。”扬中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姚俊带队紧盯专项资金申请进度,同时推动属地镇政府先行开展必要的抢险加固。2025年6月,306万元专项修缮资金经江苏省财政厅、省文物局审批后成功拨付;在检察机关的督促下,属地镇政府加紧完成施工图细化、招标采购等前期工作,修缮工程于2025年11月30日正式动工。

回访现场,办案检察官和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等细致查看施工现场、安全措施及修缮方案后,对工程进度和规范性给予肯定。

据悉,整个修缮工程将于2026年底完工。“作为见证镇江地区教育近代化发展的标志性建筑,修缮完成后的文昌宫将被打造成当地教育文化展馆和实践教育基地,更好发挥传承历史记忆和地方文脉的作用。”徐彩凤表示。

## “挖山人”变身“养山人”

### 邢台信都:代表肯定“惩戒与修复并重”办案机制

本报讯(通讯员焦世其 胡宇佳)近日,位于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路罗镇的太行山深处,新植的油松挺立山脊,为苍茫的群山增添了一道生机。

邢台市信都区位于太行山脉南段东麓,矿产资源丰富,近年来矿产资源被非法开采现象多发。2022年至2024年,郑某在未取得采矿许可证的情况下,伙同朱某于路罗镇某村采挖石头。经鉴定,被破坏山体约1万余吨,盗采的石料评估价格为113万余元。

“过去办理非法采矿类案件,常常是‘人诉了,山却还是秃的’。”信都区检察院检察官介绍说,“现在不同了,我们在办理这类案件中,不止步于追究郑某的刑事责任,而是把生态修复责任放在首位。”在该案中,通过检察官多次释法说理,郑某在公益诉讼起诉前主动承担了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费用以及受损山体修复的治理责任。

2024年10月,信都区人大常委会在听取该院公益诉讼专项工作报告时,对非法采矿案件后续生态环境修复问题尤为关注。有人大代表提出,检察机关应在依法打击犯罪的同时,积极探索“惩戒与修复并重”的办案机制,推动从“惩治犯罪”向“生态治理”延伸,并建议加强对修复过程的跟踪监督,确保“修复不走过场,山林真正得到滋养”。

该院积极落实代表建议,聚焦生态环境修复这一难题,依法开展系列生态环境公益诉讼保护,特别针对补植复绿过程中幼苗生长长期,是否能够活得了、长得好的问题,通过探索建立“公益损害人与第三方公司签订养护协议”“公益损害人自行养护+政府监管”和“公益损害人自行养护+第三人担保+公益诉讼兜底”三种模式,有效解决了修复资金使用与具体养护脱节的问题。按照协议,郑某将负责修复林地进行3年的养护。

2025年8月,该区人大代表在参与公益诉讼“回头看”中,实地察看了该院办理案件中涉及的多处修复林地。“从‘秃岭’到‘绿坡’,看到的是环境的改善,更是司法理念的进步。检察机关将生态修复落到实处,让破坏者成为修复者,实现了法律效果、社会效果和生态效果的统一。”信都区人大代表、泉西街道科苑社区党委书记左建军感慨道。他同时建议,进一步总结此类案件的办理经验,推动完善生态环境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我院办理的8件非法采矿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其中有6件在诉前实现了生态修复目标,共修复山林面积6万余平方米,在有效节约司法资源的同时,切实让受损的生态环境得到实实在在的修复,这些修复林地是看得见、摸得着的法治成果,‘挖山人’变成了‘养山人’。”该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赵晓杰说。

# 检察“护”起来 文物“活”起来

### 湖北黄梅:公益诉讼助力基层治理获代表点赞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杨晗)“文物保护是守护文明的接力赛,案件办结不是终点,而是推动长效保护的起点。”近日,在湖北省黄梅县柳林乡塔畈石塔前,全国人大代表、湖北省黄梅县柳林乡老铺村党支部书记陈燎原对黄梅县检察院助力文物保护的工作成效表示肯定。

当天,黄梅县检察院邀请陈燎原参与公益诉讼文物保护“回头看”活动,实地察看柳林乡塔畈石塔和五祖镇洪楼村红军修械所、后方医院旧址三处文物保护单位,实地检验监督成

效,听取代表意见建议。在柳林乡塔畈村,曾因长期烧香祭祀而受损的千年石塔已焕然一新。塔身整洁,周边安装了防护设施,环境井然有序。该院检察官向陈燎原介绍,2024年5月,该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不仅推动行政部门依法履职,更激发了村民参与保护的热情,形成“检察监督+村民自治”的良好局面,最终推动塔畈石塔和周边环境焕然一新。

“检察建议找准了文物保护与乡土情感的平衡点,用‘小切口’推动

了‘大共治’。”陈燎原对该案的办理表示肯定,认为该案成功唤醒了群众的文化自觉,守住了乡村的文化根脉。

随后,陈燎原一行来到红军修械所和后方医院旧址。此前,黄梅县检察院通过提起行政公益诉讼,不仅推动红军修械所得到系统性修缮,还辐射带动了红军后方医院旧址的整体保护,实现了“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效果。

“检察机关在这起案件中没有止步于诉前程序,而是通过诉讼推动问题

根本解决,实现了从‘点上修复’到‘面上保护’的有效拓展。”陈燎原说道。

在他看来,两起案件充分展现了检察机关服务大局的担当精神和精准监督的专业能力,是检察公益诉讼助力基层治理的生动写照。“希望检察机关持续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围绕龙感湖流域综合治理、食品药品安全、全域旅游攻坚等重点领域,深化监督协作,推动共建共治,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法治力量。”陈燎原说。